

证券代码：838701

证券简称：豪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6

##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惠民大道328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瑞根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查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4)和《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裘玲玲、吕晓青、唐松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情况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可以先由公司用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予以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110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110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裘玲玲、吕晓青、唐松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 节约财务费用以及满足使用外币支付进口设备购置款需求,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 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等, 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裘玲玲、吕晓青、唐松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